

习近平在会见德国总理朔尔茨时强调

## 中德在变局、乱局中更应该携手合作

国家主席习近平11月4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会见来华正式访问的德国总理朔尔茨。

习近平指出,你是中共二十大召开后首位来访的欧洲领导人,这也是你就任以来首次访华。相信访问将增进双方了解和互信,深化各领域务实合作,为下阶段中德关系发展做好谋划。

习近平强调,中德关系发展到今天的高水平,离不开中德几代领导人的高瞻远瞩和政治魄力。今年恰逢中德建交50周年。50载历程表明,只要秉持相互尊重、求同存异、交流互鉴、合作共赢原则,两国关系的大方向就不会偏,步子也会走得很稳。当前,国际形势复杂多变,中德作为有影响力的大国,在变局、乱局中更应该携手合作,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中方愿同德方共同努力,构建面向未来的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推动中德、中欧关系取得新的发展。

习近平介绍了中共二十大主要

情况,重点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质意义。习近平指出,现代化是各国人民的共同期待和目标,但每个国家都应结合自身实际作出路径选择。

习近平强调,政治互信破坏很容易,重建却很难,需要双方共同呵护。我很欣赏德国前总理施密特的一个观点,“政治家应当以宁静接受那些不能改变的,以勇气改变那些能改变的,用智慧分清其中的区别”。中德应该相互尊重,照顾彼此核心利益,坚持对话协商,共同抵制阵营对抗、泛意识形态化等因素干扰。双方要始终从战略高度把握两国关系大方向,以建设性态度追求最大公约数,以开放心态促进务实合作,既不自我设限,也不好高骛远,为两国关系长期稳定发展创造条件。中国对德政策保持高度稳定性连贯性,希望德方也奉行积极对华政策,实现两国互利共赢。

习近平指出,过去50年,中德务实合作持续深化,双边贸易规模增长近十倍,服务了两国经济社会发

展。双方要继续做大共同利益的“蛋糕”,在拓展传统领域合作潜力的同时,激活新能源、人工智能、数字化等新领域合作活力。中方愿同德方、欧方继续深化航空合作,并就新冠肺炎防治开展交流合作,围绕绿色发展、生态环保等课题加强交流互鉴,推动人文交流。希望德方同中方一道抵制保护主义,让两国合作成果更好惠及两国人民。

习近平指出,中欧关系关乎全球格局稳定和亚欧大陆繁荣,值得双方努力维护好、发展好。中方始终视欧洲为全面战略伙伴,支持欧盟战略自主,希望欧洲稳定繁荣,坚持中欧关系不针对、不依附、也不受制于第三方。形势越是复杂困难,中欧就越要坚持相互尊重、互利共赢、对话合作。中方愿同德方、欧方加强在国际事务中的协调合作,围绕应对气候变化、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粮食安全等全球性问题共同寻找解决方案。

朔尔茨表示,今年恰逢中建交50周年,我很高兴应邀访华,同你

就德中关系和共同关心的重要问题进行深入沟通。感谢你介绍了中国的发展前景。当前国际形势复杂严峻,欧洲大陆也面临前所未有的新挑战,中方在应对气候变化、保护生物多样性、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应对粮食危机等很多全球性问题上发挥着重要作用,德方希望同中方保持沟通协调,更好维护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安全。中国是德国和欧洲的重要经贸伙伴,德方坚定支持贸易自由化,支持经济全球化,反对“脱钩”,愿同中方继续深化经贸合作,支持两国企业相互赴对方开展投资合作。德方也愿同中方就双方立场不一致的问题交换意见,增进了解和互信,努力稳定、巩固和发展德中关系。世界需要一个多极化的格局,新兴国家的作用和影响值得重视,德方反对搞阵营对抗,政治家有必要为此承担责任。德方愿为推动欧中关系发展发挥应有作用。

两国领导人还就乌克兰危机交换了意见。 据新华社



PPMG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值班班  
张名青

头版责编  
王娟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 第五届进博会开幕,习近平致辞

11月4日晚,国家主席习近平以视频方式出席在上海举行的第五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并发表题为《共创开放繁荣的美好未来》的致辞。

习近平指出,5年前,我宣布举办进博会,就是要扩大开放,让中国大市场成为世界大机遇。现在,进博会已经成为中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窗口、推动高水平开放的平台、全球共享的国际公共产品。

习近平指出,中国共产党第二

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强调,中国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坚持经济全球化正确方向,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不断以中国新发展为世界提供新机遇,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

——中国将推动各国各方共享中国大市场机遇,加快建设强大国内市场,推动货物贸易优化升级,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机制,扩大优质产品进口,创建“丝路电商”合作先行

区,建设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推动贸易创新发展,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

——中国将推动各国各方共享制度型开放机遇,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实施好新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深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发挥好改革开放综合试验平台作用。

——中国将推动各国各方共享深化国际合作机遇,全面深入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谈判,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促进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共同培育全球发展新动能,积极推进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扩大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坚定支持和帮助广大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据新华社

## 五部门联合发布《个人养老金实施办法》

参加人每年缴费上限12000元,领取时单独按3%缴纳个人所得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4日联合发布《个人养老金实施办法》,对个人养老金参加流程、资金账户管理、机构与产品管理、信息披露、监督管理等方面做出具体规定。

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养老保险司副司长贾江介绍,个人养老金是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在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都可以参加。

办法明确,参加人参加个人养老金,应当通过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App等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或者商业银行渠道,在信息平台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之后,选择一家符合规定的商业银行开立或者指定本人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

“这两个账户都是唯一的,且互相对应。通过商业银行渠道,可以一次性开立这两个账户。”贾江说,账户里的资金可购买符合规定的理财产品、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和公募基金等。

办法规定,参加人每年缴纳个

人养老金额度上限为12000元。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封闭运行,参加人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形,可以领取个人养老金。

为维护参加人利益,办法强调,销售机构要以“销售适当性”为原则,做好风险提示,不得主动向参加人推介超出其风险承受能力的个人养老金产品。

据财政部网站消息,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2〕7号)有关要求,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个人养老金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公告指出,自2022年1月1日起,对个人养老金实施递延纳税优惠政策。在缴费环节,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按照12000元/年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在投资环节,计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在领取环节,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照3%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其缴纳的税款计入“工资、薪金所得”项目。

综合新华社、财政部网站

延伸阅读

## 去哪开户?怎么领取?个人养老金十问十答

## 1.什么是个人养老金?

个人养老金是指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的制度。个人养老金实行个人账户制,缴费完全由参加人个人承担,自主选择购买符合规定的储蓄存款、理财产品、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金融产品(以下统称个人养老金产品),实行完全积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 2.哪些人可以参加个人养老金?

在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

## 3.如何开户,有哪些账户?

参加个人养老金,需要开通个人养老金账户和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两个账户都是唯一的,且互相对应。

## 4.个人养老金账户和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有什么区别?

个人养老金账户用于登记和管理个人身份信息,并与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关联,记录个人养老金缴费、投资、领取、抵扣和缴纳个人所得税等信息,是参加人参加个人养老金、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基础。

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作为特殊专用资金账户,参照个人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项下Ⅱ类户进行管理。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与个人养老金账户绑定,为参加人提供资金缴存、缴费额度登记、个人养老金产品投资、个人养老金支付、个人所得税税款支付、资金与相关权益信息查询等服务。

## 5.缴纳个人养老金每年是否有额度上限?

有,参加人每年缴纳个人养老金额度上限为12000元。

## 6.个税具体如何优惠?

在缴费环节,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按照12000元/年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在投资环节,计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投资收益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在领取环节,个人领取的个人养老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单独按照3%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其缴纳的税款计入“工资、薪金所得”项目。

## 7.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能否变更?

可以。参加人可以在不同商业银行之间变更其个人养老金资金

账户。

## 8.个人养老金何时可以领取、怎样领取?

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封闭运行,参加人达到以下任一条件的,可以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个人养老金。

(一)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

(二)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三)出国(境)定居;

(四)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形。

参加人已领取基本养老金的,可以向商业银行提出领取个人养老金。

参加人符合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国(境)定居或者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形等领取个人养老金条件的,可以凭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出国(境)定居证明等向商业银行提出领取个人养老金。

## 9.是否可以按月领取或按次领取?

可以。

## 10.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内的资产能否继承?

可以。

据澎湃新闻

版权

声明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①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先取得书面授权;②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权益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

③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